

2024年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区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区域、流域以及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参与制定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地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重污染天气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全市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指导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依法配合税务机关开展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工作。

（四）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承办全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按照规定组织审查专项规划，审批或者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负责提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方向和财政资金安排建议。加强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的监督管理和质量考核。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

组织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承担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相关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开展生态状况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全市核安全和辐射安全政策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响应工作。组织实施全市辐射环境监测和核设施、重点辐射源的监督性监测；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负责全市放射性废物管理工作。

（八）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负责协调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及相关部门执行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划情况，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情况，以及落实生态环境质量责任情况进行督察，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等，按要求做好环境质量监测相关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共享机制。依法公开生态环境信息，统一发布全市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先进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推行清洁生产，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与健康管理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应对气候变化以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制度和政策，研究提出低碳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全市碳排放权交易组织协调工作。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贯彻执行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政策，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广泛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与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工作，协调推进与履约有关的利用外资项目。受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组织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五）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十六）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设工作。

(十七) 承担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九)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精简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缩短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我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济宁。

(二十) 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城乡水务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编制水功能区划，发布水环境信息，做好水环境质量监测、调查评价协调工作；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2. 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城乡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做好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协调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城乡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当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3.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

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市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核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监督指导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办理情况，并负责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市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剧毒化学品跨省辖市道路运输通行证，指导县级公安机关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的许可以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监督指导县级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市市场监管局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和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企业营业执照，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4. 关于矿井关闭监管。市能源局负责对不符合有关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和矿区总体规划、布局不合理、不符合产业政策、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能源局、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应当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

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能源局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市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5. 关于成品油监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海关、税务等部门（单位）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核，依法严格查处个别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品、销售伪劣油品、走私油品、相关证照不齐、产品标示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市发展改革委负责油品供应保障工作，牵头地炼企业争取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和油品质量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组织地炼产能整合和转型升级工作，配合发展改革部门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市商务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市应急局负责成品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证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

二、机构设置情况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2. 济宁市生态环境技术保障中心
3. 济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4. 济宁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1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8.6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1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26
		九、节能环保支出	3,771.85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9.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18.61	本年支出合计	4,218.61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218.61	支出总计	4,218.61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4,218.61	4,218.61	4,218.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0.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0.26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71.85	3,771.85	3,771.85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35	2,792.35	2,792.35									
		01	行政运行	1,758.81	1,758.81	1,758.8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33.54	1,033.54	1,033.54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3.50	63.50	63.50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3.50	63.50	63.50									
	03		污染防治	916.00	916.00	916.00									
		01	大气	36.00	36.00	36.00									
		02	水体	680.00	680.00	68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218.61	2,949.11	1,26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1	217.2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21	217.2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1	21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71.85	2,502.35	1,269.50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35	2,502.35	290.00	
		01	行政运行	1,758.81	1,758.8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33.54	743.54	290.00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3.50		63.50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3.50		63.50	
	03		污染防治	916.00		916.00	
		01	大气	36.00		36.00	
		02	水体	680.00		680.00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29	209.29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29	209.29		
		01	住房公积金	209.29	209.2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1	217.21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九、节能环保支出	3,771.85	3,771.85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9.29	209.2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218.6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218.61	4,218.6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218.61	支 出 总 计	4,218.61	4,218.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218.61	2,949.11	2,664.84	284.27	1,26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1	217.21	21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0.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0.26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71.85	2,502.35	2,218.08	284.27	1,269.50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35	2,502.35	2,218.08	284.27	290.00
		01	行政运行	1,758.81	1,758.81	1,524.86	233.95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33.54	743.54	693.22	50.32	290.00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3.50				63.50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3.50				63.50
	03		污染防治	916.00				916.00
		01	大气	36.00				36.00
		02	水体	680.00				680.00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29	209.29	209.29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29	209.29	209.29		
		01	住房公积金	209.29	209.29	209.2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949.11	2,664.84	284.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57.00	1,557.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8.85	388.8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9.08	469.0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8.13	338.1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3.24	143.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9.93	79.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37.77	137.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13.33	813.33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14	208.14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3.09	83.09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46	153.4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36	179.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7	73.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6	20.2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3	23.5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52	71.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95		233.9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00		13.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	03	咨询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7.00		17.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00		14.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33		16.3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0		24.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8.17		78.1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5		30.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32		50.32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2.3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		7.14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		5.9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		6.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51	294.51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01	8.01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81.45	281.4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2.00		9.00		9.00	3.00	28.00	14.00	11.00		11.00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49.11	2,949.11	2,949.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57.00	1,557.00	1,557.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8.85	388.85	388.8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9.08	469.08	469.0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8.13	338.13	338.1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3.24	143.24	143.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9.93	79.93	79.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37.77	137.77	137.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13.33	813.33	813.33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14	208.14	208.14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3.09	83.09	83.09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46	153.46	153.4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36	179.36	179.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7	73.97	73.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6	20.26	20.2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3	23.53	23.5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52	71.52	71.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95	233.95	233.9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00	13.00	13.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12.00						
302	03	咨询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6.00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7.00	17.00	17.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00	14.00	14.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4.00	4.00	4.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3.00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00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33	16.33	16.3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0	24.60	24.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8.17	78.17	78.1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5	30.85	30.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32	50.32	50.32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2.30	2.3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	7.14	7.14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15.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	5.96	5.9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	6.92	6.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51	294.51	294.5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69.50	1,269.50	1,269.50						
城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营项目	特定目标类	36.00	36.00	36.00						
水质自动站运营维护项目	特定目标类	680.00	680.00	680.00						
事务外包劳务费	特定目标类	270.00	270.00	270.00						
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运营维护项目	特定目标类	38.50	38.50	38.50						
水、大气、土壤、农保等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生态补偿及环保重点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执法支队办公场所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20.00	20.00	20.00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特定目标类	15.00	15.00	15.00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1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6.00	6.00	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0	6.00	6.00					
	03		污染防治	6.00	6.00	6.00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00	6.00	6.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4,21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18.61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4,218.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49.11万元，项目支出1,269.5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4,218.61万元，比上年减少339.48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339.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339.48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339.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405.16万元，项目支出减少744.64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16.00万元，增长133.33%。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14.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0万元，增长22.22%，主要原因是外出执法督导检查增加，用车量增加。

3.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35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44.65万元，增长49.4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二是福利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6.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5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8个，预算资金126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269.5万元。拟对事务外包劳务费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7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水质自动运营维护项目、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运营维护项目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名称	环境污染防治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1249.5			
年度总体目标	计划投入资金 1249.5 万元，实现空气质量持续改善，PM2.5 浓度、优良率优于省定任务目标；保持 28 个省控断面、34 条入湖河流、南水北调干线水质“三个 100%”达标；土壤环境管控安全稳定，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主要政策任务 1：生态环境保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1224.5 万元
		经济成本	城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营项目	≤36 万元
		经济成本	事务外包劳务费	≤270 万元
		经济成本	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运营维护项目	≤38.5 万元
		经济成本	水质自动站运营维护项目	≤680 万元
		经济成本	水、大气、土壤、农保等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生态补偿及环保重点项目	≤200 万元
		经济成本	评审专家成本标准	≤1100 元/人/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考核要求的省控断面个数	=28 个
			事务外包人数	=60 人
			保障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运营专业维护人员数量	≥2 人
			运维水质自动监测站数量	36 个
			水质自动监测站每日监测次数	6 次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评审专家资质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90%
			运营维护服务时间及时率	=100%
			运维资金拨付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20日前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南四湖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国控断面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	=100%
			国控断面劣V类水体比例	=0%
			改善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生态环境认可度	提升
			提高环境污染治理能力	显著提高
	加强对空气环境质量及污染源进行实时监控		有效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主要政策任务 2：环境监管能力及执法能力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5 万元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10 万元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15 万元
			市内伙食补助（午/晚餐）成本标准	=40 元/人
			移送涉嫌犯罪案件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50000 元/件

		移送行政拘留案件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10000 元/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执法出动人次	≥1000 人次
		罚款数额	≥300 万元
		开展执法能力提升培训次数	≥1 次
		举报案件数量	≥50 件
		举报奖励发放人次	≥3 人
	质量指标	执法质量合法合规率	100%
		举报奖励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
		群众合理环境诉求维护率	≥80%
		举报案件办案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及时率	=100%
		受理案件及时率	=100%
		奖金发放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
查处违法案件			≥50 件
执法工作群众投诉率			0%
提高环境监管能力及执法能力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营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36万元,通过运营4个城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实现了对重点排污单位和主要空气环境的全天候监控,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降低监测成本;按时完成运维任务,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有效率达95%以上,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不断提升公众对空气环境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36万元
			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营成本	≤17.3万元
			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维护成本	≤18.7万元
			每个站运营费用成本标准	≤11.7万元/年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空气自动监测站数量	4个
			每天监测时长	24小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有效率	≥95%
			空气质量自动监测覆盖率	100%
			监测设备运行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时间	≤48小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空气环境认可度	有效提升
			空气监测数据公开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空气监测数据应用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空气监测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质自动站运营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80.00		
	其中:财政拨款	68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680万元,通过运维水质自动监测站,确保10个水质自动站正常运行,实现水质的实时连续监测和远程监控,达到及时掌握主要流域重点断面水体的水质状况、预警预报重大或流域性水质污染事故、解决跨行政区域的水污染事故纠纷等目的;确保水质自动监测站数据有效率达95%以上,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不断提升公众对水环境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680万元
			水质自动监测站基础保障费	≤51.2174.71万元
			市建36个水站运维成本	≤628.782529万元
			省建41个水站运维成本	≤674.66万元
			国家上收水质自动监测站基础保障费标准	1.5万元/年/个
			水质自动监测站(含重金属)基础保障费标准	3.6万元/年/个
			21年市建36个水站运维费标准	35.7167万元/年/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水质自动监测站数量	36个
			每日监测次数	6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质自动监测站数据有效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水环境认可度	有效提升
			改善水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水质自动站正常运行率	≥95%
			水质自动站正常运转年限	≥6年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事务外包劳务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70.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270万元,通过实施该项目,对60人聘用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保证智慧环保监管平台正常运行,加强对空气环境质量及污染源进行实时监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70万元
			缴纳保险控制数	≤87.12万元
			发放工资控制数	≤180万元
			管理费用控制数	≤2.88万元
			人员管理成本标准	=0.004万元/人/月
			保险费计提标准	=0.1508万元/人/月
			工资费用支出标准	=0.25万元/人/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60人
			工资发放次数	=12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标准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到位及时率	100%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空气环境质量及污染源进行实时监控	有效加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智慧环保监管平台正常运转率	1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运营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8.50		
	其中:财政拨款	38.5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38.50万元,通过派遣两名以上专业人员运营维护数采仪与在线监测软件平台,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降低监测成本,为环境管理和环境执法提供依据;数采仪运行率达90%以上,提供的监测数据准确率达95%以上,提高污染源在线监测能力,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38.5万元
			鱼台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梁山县、经开区、任城区等7个县市区运营费用成本	≤19.60万元
			高新区、微山县、泗水县、曲阜市、兖州区、邹城市、太白湖区等7个县市区运营费用成本	≤18.90万元
			每台数采仪营成本标准	≤0.1万元/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专业维护人员数量	≥2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运营维护服务时间及时率	100%
			运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在线数据质量	有效提高
			提高污染源在线监测能力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数采仪正常运行率	≥90%
			运维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大气、土壤、农保等污染防治综合生态补偿及环保重点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200万元,通过实施水、大气、土壤等多个污染防治综合生态补偿及环保重点项目,28个国控、省控断面达到国家和省考考核目标要求,完成大气、水、土壤等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0万元
			评审专家费成本	≤30万元
			全年污染防治攻坚费用成本	≤170万元
			租车费用标准(轿车)	≤800元/天/辆
			评审专家成本标准	≤1100元/人/项目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国家和省考考核目标要求的国控、省控断面个数	≥28个
			支持项目个数	≥2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评审专家资质达标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生态环境认可度	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南四湖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改善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国控断面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	=100%
			国控断面劣V类水体比例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项目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支队办公场所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20万元,通过实施该项目,为执法支队办公场所供物业管理服务,供暖不低于4个月,制冷不低于3个月做好房屋及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修缮工作,正常支付水电费,保障执法支队办公场所正常运转,正常开展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万元
			电费成本	≤2.927万元
			物业管理费成本	≤7.725万元
			水费成本	≤0.3万元
			维修费成本	≤3万元
			空调运行费成本	≤6.048万元
			物业费成本标准	≤0.15元/平方/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月数	≥4个月
			制冷月数	≥3个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维修响应及时率	100%
			水电费用支付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支队办公场所质量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环境执法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15万元,通过实施该项目,预计通过举报案件不低于50件,举报奖励人才不低于3人次,达到精准打击环境污染行为,尤其是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15万
			移送涉嫌犯罪案件举报奖励成本	≤10万元
			移送行政拘留案件举报奖励成本	≤5万元
			移送涉嫌犯罪案件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50000元/件
			移送行政拘留案件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10000元/件
			对违法单位、责任人进行警告、通报批评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100元/件
			对违法单位、责任人处不足3万元罚款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500元/件
			对违法单位、责任人处3万元以上不足20万元罚款举报奖励成本标准	1000元/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案件数量	≥50件
			举报奖励发放人次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举报奖励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
			群众合理环境诉求维护率	≥80%
			举报案件办案准确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率	100%
			奖金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报奖励政策知晓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宣传推广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10万元,预计每年出动执法人员1000人次以上。通过实施该项目,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加大惩治力度,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强化日常环境监管,实行网格监管,减少监管死角及执法盲区,有效遏制环境污染,增强群众对环境的满意度,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增强政府公信力;提升监管水平,有效转变服务型执法方式,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会议费成本控制数	≤3万元
			培训费成本控制数	≤1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成本控制数	≤6万元
			伙食补助费成本标准	40元/人/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执法出动人次	≥1000人次
			罚款数额	≥3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质量合法合规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执法检查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查处违法案件	≥50件
			执法工作群众投诉率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执法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8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